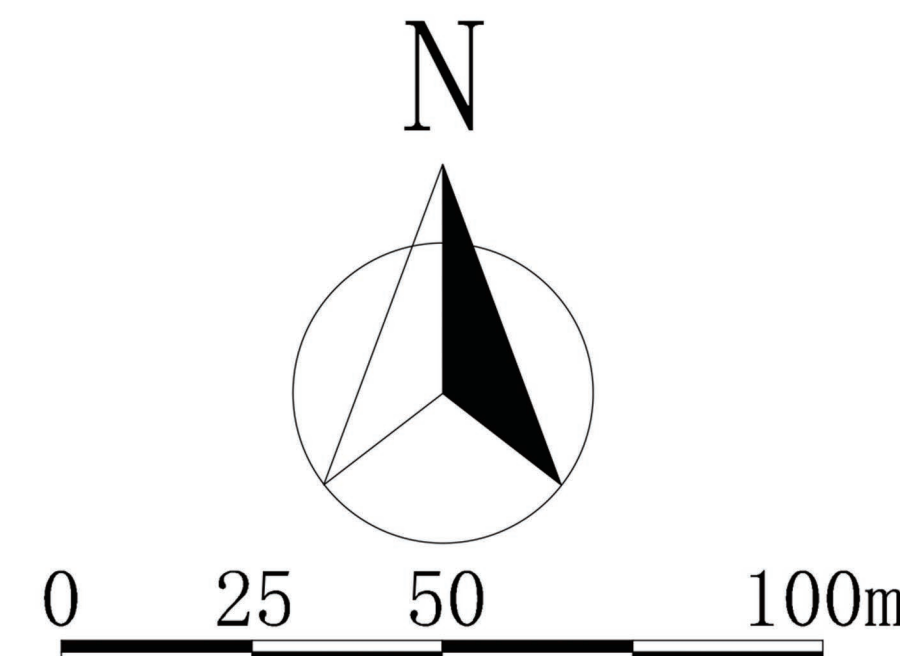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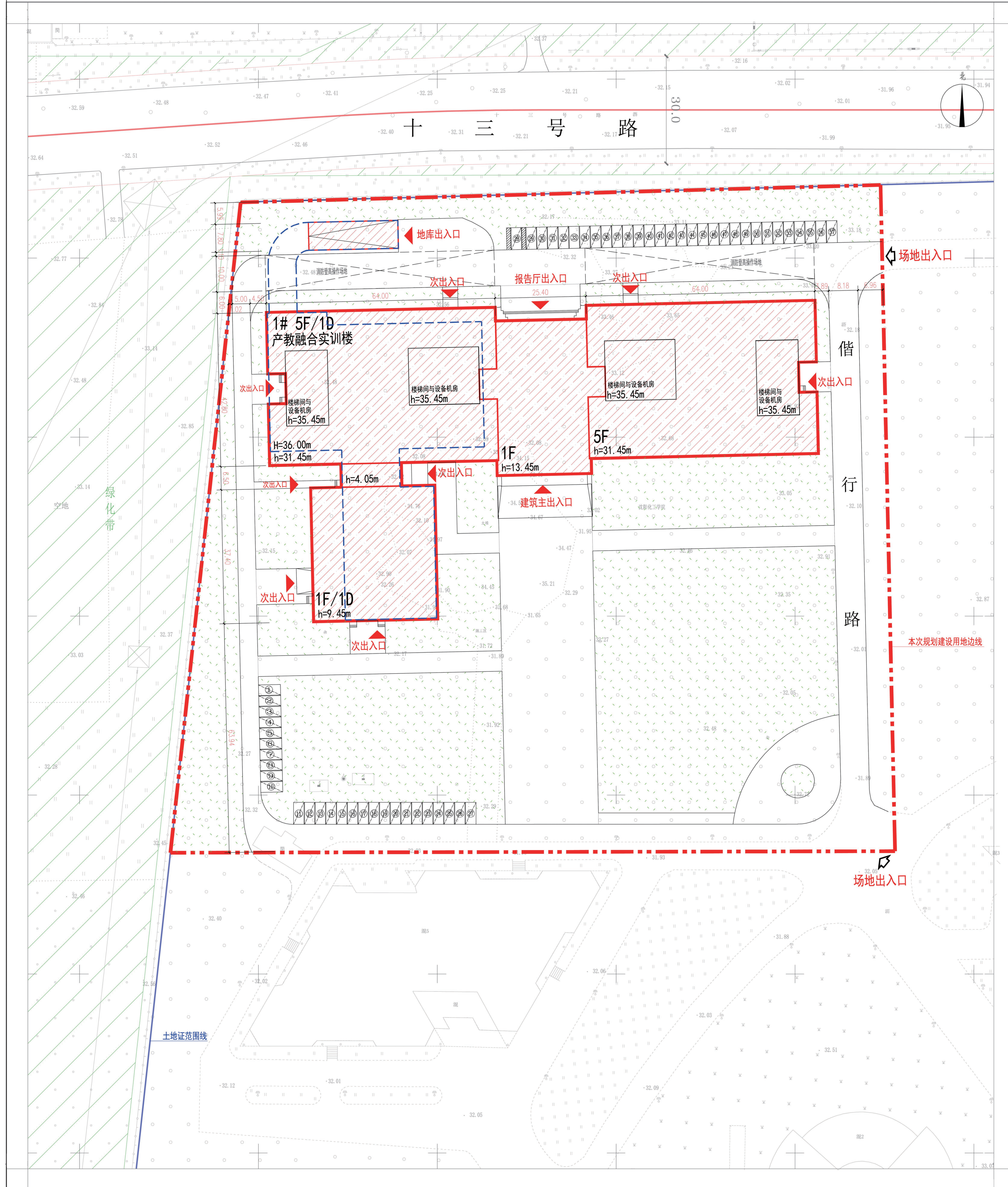


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



未标注房屋层数为
一层

长度单位	米	面积单位	平方米
比例尺		1:500	
图例			
土地证范围线	—	规划绿地用地边线	—
本次规划建设用地边线	—	地下室轮廓线	—
新建建筑物填充	■	场地出入口	⬇
建筑编号/层数	1# 5F/1D	建筑物出入口	▲
地上高度	H=36.00m	标准车位	⬇
建筑高度	h=31.45m	无障碍车位	⬇

公告信息

沈阳化工大学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学苑路1号的
沈阳化工大学绿色能源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：建字第2101062026GG0047637号
发证日期：2026年8月5日
项目名称：沈阳化工大学绿色能源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
建设位置：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学苑路1号
建设单位：沈阳化工大学
联系电话：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，024-25375039
沈阳化工大学，024-89383155
联系地址：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(沈阳市铁西区开发十九号路)
一楼工程建设专区综合受理窗口(请注明“规划公示”字样)
公告期限：发证日期起至规划核实合格止

沈阳化工大学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监制
2026年8月7日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2101062026GG0047637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 2026年8月5日

建设单位(个人)

沈阳化工大学

建设项目名称

沈阳化工大学绿色能源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

建设位置

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学苑路1号

建设规模

20000.00平方米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本证每1份附一份《加盖公章申请书》，原文一份有效。

遵守事项

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
二、未取得本证或未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
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
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义务接受查验。

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鸟瞰图

